

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调整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 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的关联方主要包括中国中化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中化”)、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星集团”)、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化集团”)及前述关联人的子公司、部分参股企业等。因日常生产经营需要, 公司与上述关联人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包括销售商品、采购原材料、接受劳务等业务。

公司于2022年3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预计2022年公司与上述关联人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12,700.49万元。关联董事孙泽胜、葛友根、王岩回避表决, 非关联董事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了上述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 公司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 因此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于2022年8月24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预计2022年公司与上述关联人发生销售商品、采购原材料、接受劳务等业务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增加1,170.2万元, 日常关联交易总额调整为13,870.69万元。关联董事孙泽胜、葛友根、王岩回避表决, 非关联董事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了上述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 公司本次因调整而增加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 因此此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交易事项为日常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

(二)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调整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2 年度预计金额（调整前）	2022 年度预计金额（调整后）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蓝星（北京）化工机械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市场价格	20.00	175.20	0.00	45.04
	兰州蓝星清洗有限公司	采购辅材及其他	市场价格	55.00	85.00	30.52	25.20
	中化石化销售有限公司	采购丙烷	市场价格	（新增）	300.00	203.34	219.73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黎明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1,600.00	1,700.00	980.98	1450.70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中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市场价格	446.55	526.55	20.23	39.06
	中化安全科学研究（沈阳）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市场价格	（新增）	200.00	48.11	0.00
	蓝星智云（山东）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市场价格	（新增）	290.00	0.00	0.00
	沈阳沈化院测试技术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市场价格	（新增）	15.00	0.00	0.00
合 计				2,121.55	3,291.75	1,283.18	1,779.73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蓝星（北京）化工机械有限公司

1、关联方介绍：蓝星（北京）化工机械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乔霄峰，注册资本：20,000 万元，住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兴业街 5 号，主营业务范围：生产化工机械设备；销售医疗器械 II 类、仪器仪表、玻璃制品、机械设备、电气设备、实验室设备、消毒用品、消毒剂（涉及许可项目除外）；化工机械设备的设计、维修、安装；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培训；专业承包等。

2、关联关系：与本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以上关联公司经营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4、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 134,314 万元，净资产 42,349 万元。2022 年 1-6 月份营业收入 61,029 万元，净利润 1,247 万元。

（二）兰州蓝星清洗有限公司

1、关联方介绍：兰州蓝星清洗有限公司，企业法定代表人：曹军凯，住所：甘肃省兰州市西固区西固中路 432 号，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88.48 万元，主营业务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2、关联关系：与本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以上关联公司经营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4、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 25,703 万元，净资产 242 万元。2022 年 1-6 月份营业收入 4,136 万元，净利润-266 万元。

（三）中化石化销售有限公司

1、关联方介绍：中化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刘春，注册资本：5,000 万元，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大道 1200 号 2 层 206 室，主营业务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石油制品的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无船承运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关联关系：与本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以上关联公司经营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4、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 566,687 万元，净资产 60,479 万元。2022 年营业收入 3,830,402 万元，净利润 17,716 万元。

（四）黎明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介绍：黎明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韦永继，注

册资本：73,073.94 万元，住所：洛阳市西工区邙岭路 5 号，主营业务范围：聚氨酯材料、化学推进剂原材料的研究开发和制造销售等。

2、关联关系：与本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以上关联公司经营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4、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 148,259 万元，净资产 101,358 万元。2022 年 1-6 月份营业收入 70,966 万元，净利润 9,510 万元。

(五) 中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关联方介绍：中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赵洋，注册资本：5,000 万元，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8 号 7 层 703 室，主营业务范围：许可项目：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数据处理；计算机维修；零售机械设备；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仪器仪表；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安全管理咨询等。

2、关联关系：与本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以上关联公司经营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4、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 12,202 万元，净资产 5,930 万元。2022 年 1-6 月份营业收入 17,897 万元，净利润 479 万元。

(六) 中化安全科学研究（沈阳）有限公司

1、关联方介绍：中化安全科学研究（沈阳）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胥维昌，注册资本：5,000 万元，住所：辽宁省沈阳市铁西区沈辽东路 8-12 号，主营业务范围：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安全评价业务，安全生产检验检测，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安全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自然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等。

2、关联关系：与本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以上关联公司经营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4、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 8,161 万元，净资产 6,722 万元。2022 年 1-6 月份营业收入 3,523 万元，净利润 1,580 万元。

(七) 蓝星智云（山东）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关联方介绍：蓝星智云（山东）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潘洋，注册资本：1,000 万元，住所：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人民西路 228 号 2316 室，主营业务范围：设计、开发生产过程控制和优化技术、智慧安监技术、智能传感技术、数据库管理技术、数据分析技术；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培训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技术产品的设计、生产和维护；应用软件服务等。

2、关联关系：与本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以上关联公司经营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4、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 4,075 万元，净资产 881 万元。2022 年 1-6 月份营业收入 1,620 万元，净利润 224 万元。

(八) 沈阳沈化院测试技术有限公司

1、关联方介绍：沈阳沈化院测试技术有限公司，企业法定代表人：胥维昌，住所：辽宁省沈阳市铁西区沈辽东路 8-2 号，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主营业务范围：产品检测，质检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农药、兽药、医药、化学品、食品、化妆品、保健品、医疗器械安全评价、测试及技术开发；环保监测、检测服务；化工反应风险技术研究及风险评估；危险化学品检测等。

2、关联关系：与本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以上关联公司经营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4、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 45,389 万元，净资产 23,614 万元。2022 年 1-6 月份营业收入 7,345 万元，净利润 809 万元。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各项关联交易的交易价格均按照国家规定的定价标准；无国家规定标准的按照行业价格标准；无可适用的行业标准的按所在地市场价格执行。公司对关联交易遵循平等、自愿、公正、公平的原则，关联交易价格合理，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2、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交易各方将根据生产经营实际的需求，与关联方在本次授权范围内签订协议进行交易。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山东蓝星东大有限公司等原有的采购原材料、销售产品以及接受劳务渠道不能完全满足日常生产需求，因此有必要与上述关联人不定期地进行采购原材料、销售产品以及接受劳务等方面的关联交易。上述关联人经营活动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备偿付货款能力，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风险。该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的主要业务具有独立性，不会因为此类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或被关联方控制。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一）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

1、公司及子公司为了保证正常的生产经营导致的采购原材料、销售产品以及接受劳务相关事项同当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范围出现差额的行为是合理的；交易各方诚实、守信地履行交易协议的有关约定，交易行为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违规情形。

2、公司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是确因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而发生的交易，交易价格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和社会公众股东的利益。

因此，我们同意将《关于调整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二）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的独立意见：

1、因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原有的采购原材料、销售产品以及接受劳务的渠道不能完全满足日常生产需求，因此有必要与相关关联人不定期进行采购原材料、销售产品以及接受劳务方面的关联交易。

我们一致认为公司本次的关联交易严格遵循了《公司法》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遵循了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的要求，遵守了公平、公正、公开及市场化定价的原则，不存在内幕交易的情况。本次交易对公司是必要的，未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对全体股东是公平的。

2、公司董事会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议案时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表决程序合法合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 1、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决议；
- 2、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决议；
- 3、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四日